

Story
流光遁影 · 再展風華

第十三章 | 預算稽核



第十三章 預算稽核

● 單位沿革演繹

本會會計處辦理歲計、會計及內部審核業務，為本會輔助單位之一。綜觀會計處單位沿革，雖歷經數次組織調整與變革，惟會計處同仁仍秉持「熱誠」、「公正」、「效率」、「精確」之精神，協助本會推動各項施政計畫，朝提升財務效能、增進資源有效利用的目標努力。沿革演繹過程如下：

時間	重要沿革說明
43年	民國43年11月1日本會正式成立，依據組織規程第8條設置主計室，下設國款科、美援科、稽核科。
48年	一、48年4月18日配合本會組織修編，將主計室改為會計處。同年7月，配合美援計畫終止，將國款科、美援科改為會計科、歲計科，並將就醫、就養、就學等計畫所需經費編列政府預算支應。 二、因就業計畫所需經費較鉅，為便於籌措經費，減輕國庫負擔，由美援贖餘款撥入新臺幣3,000萬元，奉准成立安置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61年	安置基金依預算法規定，納入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體系管理。
75年	為辦理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及社會醫療服務，提升醫療水準，支援全國醫療網計畫，依預算法規定設置「榮民總醫院作業基金」。
81年	依預算法規定設置「榮民醫院附設民眾診療作業基金」。
87年	為配合行政院有關基金檢討簡併政策，統籌運用資源，乃依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28條規定，將臺北、臺中、高雄3所榮民總醫院及各榮民醫院等基金合併為「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98年	配合本會組織修編，會計處增設基金科辦理安置基金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業務。
102年	一、配合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修正，本會會計處會計長、副會計長及所屬會計主任，自102年1月1日更名為會計處處長、副處長及主任。 二、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本會會計處自102年11月1日更名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會計處」。

歷任主管事略

第1任 錢主計主任元龍先生（民國43年11月－45年8月）

錢主任民國16年12月4日生，43年11月26日奉派為本會第一任主計主任，時年僅27歲。本會為應業務需要，於44年7月12日將醫療計畫建築小組擴充改組為各項安置計畫營建小組，凡屬本會各項計畫內之營建工程，比價招標、材料採購、儲運分配供應事項，均由該小組負責統籌辦理，錢主任兼任各項安置計畫營建小組委員，任內致力於會計制度的建立，為本會會計工作奠定良好基礎，由於表現優異，於45年9月6日調陞本會專門委員。

第2任 王會計處長紹堉先生（民國45年9月－52年8月）

王處長民國12年3月13日生，國立復旦大學政治系、東吳大學法律系畢業，38年由美國學成返抵臺灣，先後任職聯勤財務署少將副署長、國防部同袍儲蓄會主任、國防會議研究委員等職務，45年9月任本會主計主任（48年4月



裴、孫、高、吳、段、潘等六位繼任之會計長（自左至右）為會計處王處長（左4）慶生。

18日配合組織修編為會計處處長），任內廣續建立各項典章制度，適時支援各項輔導安置計畫之推動，對本會輔導工作貢獻良多。王處長憶及當時的主任委員經國先生曾在新竹青草湖邊對他說的一段話：「一個有權力的人去使用權力不稀奇，最難得的是有權力能節制使用，這才是高明！」讓他印象最深刻。因為年輕有為，深受當時省府黃杰主席賞識，商請經國先

生借將，轉調當年虧損累累的臺灣省公賣局局長，擔負整頓該局之任務。

第3任 吳會計長信先生 (民國52年8月-71年10月)



前排右3為吳會計長。

任職本會會計長職務近20年，對本會辦理榮民輔導工作，貢獻良多，因績效卓著，於71年10月榮陞本會副秘書長，75年轉任欣欣大眾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吳會計長民國6年2月23日生，中央軍校畢業後，於30年1月進入航空委員會會計處，歷任科員、股長、科長職務，50年1月於國防部預算處副處長任內借調本會任專門委員，52年8月正式調任本會會計處處長職務（70年3月1日改職稱為會計長），迄71年10月卸任會計長職務，從事會計工作歷時40餘年，歷任不同職務，無不堅守崗位，負責盡職，忠貞廉介，尤其

第4任 高會計長春台先生 (民國71年10月-75年1月)



原任吳會計長（左1）、新任高會計長（右1）交接典禮。

月會計長任期，貢獻良多，由於工作績效卓著，75年1月榮陞本會副秘書長，77年12月榮調欣隆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高會計長民國15年3月6日生，高中畢業後考進長春法政大學攻讀經濟系，37年考選財務學校初級班受訓，48年春選派美國陸軍財務學校特別班深造，71年10月，由陸軍總部主計署少將署長外調本會服務。任內以其軍中主計工作經驗，致力本會預算財務管理之革新，因應時代進步，鼓勵同仁，不斷吸取新的觀念，加強科學管理，提高辦事效率，適時支援榮民輔導業務之推展，3年3個

第5任 段會計長烈先生（民國75年1月－78年4月）

段會計長民國15年7月11日生，27年投筆從戎，先後進入軍需訓練班、財校高級班、國防管理學校研究班深造，72年10月外職停役出任高雄市中心支付處處長；74年4月調本會擔任專門委員兼副會計長；75年1月升任會計長。

任內積極爭取調整安養榮民生活給與，由76年度每人每月2,878元至78年度調增為每人每月5,078元，值得一提的是每半年調整一次，77和78二個年度共調整4次，並配合政府開放大陸探親政策，籌募旅費5億餘元，協助2萬多位榮民達成返鄉探親心願。



段會計長（右1）接受印信。

第6任 潘會計長武先生（民國78年4月－78年7月）

潘會計長民國19年12月10日生，36年4月投筆從軍，先後進入國防部預算新制班、聯勤軍需學員班、財務學校高級班、陸軍指揮參謀大學深造。76年10月由陸軍總部主計署少將署長外調行政院主計處會計主任，78年4月調陞本會會計長一職，在職期間雖短，但年度預算成長最多，78年度本會單位預算數僅為171億餘元，79年度由於國防部將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經費493億餘元移由本會籌編，本會單位預算數增為695億餘元，增幅304%，從此本會單位預算數占中央政府總預算達10%以上。



潘會計長。

第7任 孫會計長澤人先生（民國78年8月－81年8月）



孫會計長（右1）到任就職典禮。

孫會計長民國18年2月18日生，高中畢業後投筆從戎，先後進入財務學校初級班、高級班、三軍大學陸軍學院深造。75年3月由國防部主計局少將處長軍職外調本會擔任專門委員兼任副會計長，78年4月榮調行政院主計處會計主任，78年8月調陞本會會計長。任內將本會單位預算由695億餘元，增為1,013億餘元，另配合研訂「就養榮民申請進入大陸地區就養

給付發給辦法」，讓榮民回大陸定居後得以如期領取生活費，並於80、81、82三個年度逐年爭取安養榮民生活費由5,078元調增為6,928元，對改善榮民生活品質頗多助益，81年8月榮調榮僑投資公司總經理。

第8任 裴會計長杏章先生（民國81年8月－85年3月）

裴會計長民國24年11月3日生，自38年從軍，從二等幼年兵做起，先後完成了高中、專科及軍官養成教育，81年8月由警備總部主計處少將處長外調本會會計長，任內積極爭取榮民生活給與，由82年度6,928元調增到85年度8,552元，並配合「兩岸人民關係條例」之修正，將在臺亡故單身榮民未繼承的遺產，捐助「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以保留渠等大陸法定繼承人之權益，並辦理榮民（眷）災害救助等照顧服務工作，對榮民奉獻心力，貢獻良多，85年3月榮調榮僑投資公司總經理。



裴會計長（左前1）出席立法院預算審查。

第9任 周會計長滄生先生（民國85年3月－90年1月）

周會計長民國30年6月9日生，高中畢業後，於48年投考聯勤財務學校學生班，85年3月由國防部主計局少將副局長軍職外調本會會計長。任內適逢全民健康保險之實施，將「榮民醫院附設民眾診療作業基金」於86年度更名為「榮民醫院醫療作業基金」，並於87年度與臺北、臺中、高雄三所榮總作業基金合併為「榮民醫療作業基金」。另因應預算法第12條，將會計年度由七月制調整為曆年制，一次編列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一年半預算。復對爭取榮民生活給與調整不遺餘力，由85年度8,552元，至90年度調增為13,100元，對改善榮民生活，嘉惠良多，90年1月榮調榮僑投資公司總經理。



周會計長（左3）生日與同仁合影留念。

第10任 朱會計長照男先生（民國90年1月－93年1月）

朱會計長民國30年1月15日生，51年3月聯勤財務學校畢業，87年7月榮升國防部主計局中將局長，90年轉任本會會計長，任內健全經費管理、落實內部審核，並推動主辦會計職期輪調等扎根工作，積極爭取榮民生活給與由原13,100元調增為13,550元，透過協調溝通，順勢而為、循循善誘，對本會主計業務之制度化，奠定穩健發展之基礎，93年1月榮調欣欣大眾公司董事長。



朱會計長伉儷。

第11任 周會計長薰蕙女士 (民國93年1月－96年7月)



周會計長薰蕙女士就職宣誓 (民國93年1月2日)。

周會計長民國36年12月5日生，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91年12月5日由法務部副會計長調任本會副會計長，93年1月2日調陞會計長。任內積極推動會計業務全面資訊化作業，以中央政府機關會計系統 (GBA) 為架構，結合本會特性，建置本會及所屬共71個支用單位能共同使用之歲計會計管理資訊系統 (BACS)，及辦理榮民醫院第二期醫療資訊系統規劃、開發建置事宜，精進

預算管控執行。另配合本會醫療機構經營整合規劃，推動「嘉義及灣橋」、「蘇澳及員山」、「玉里、鳳林及臺東」等榮民醫院財務整合，並納入97年度預算實施，更參與「原桃園工廠土地」、「棲蘭及明池遊樂區」等重大委外案之評審作業，使本會「就業安置」任務，得以配合行政院政策成功轉型，其財務管理與公司治理的長才，獲主任委員肯定，於96年7月31日轉任督管本會事業機構及轉投資事業的第五處處長職務。

第12任 洪會計長玉芬女士 (民國96年7月－98年12月)

洪會計長民國46年11月6日生，輔仁大學會計學系畢業，69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審計類科及格，歷任行政院主計處科長、簡任編審、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會計主任、司法院副會計長等職務，96年7月31日由教育部副會計長調陞本會會計長。

任內持續協助推展政務，妥善資源分配運用，落實榮民就學、就業、就醫、就養之核心任務，積極向行政院溝通協商，爭取預算；尤對各榮民之家老舊榮舍更新，生活設施環境改善，配合業務單位「安養機構功能調整及資源共享設施環境總體營造工程」中程計畫經費預算籌編，並積極督促執行，嚴密經費動支審核，著有實效。其後因職務輪調，於98年12月31日調任教育部會計長職務。



洪會計長玉芬女士 (右1) 就職交接 (民國96年7月31日)。

第13任 呂會計長秋香女士 (民國98年12月－101年11月)

呂會計長民國50年1月10日生，臺灣大學政治學系碩士，美國康克迪亞大學企業管理學類碩士，76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審計類科及格，歷任行政院主計處科長、專門委員、考選部會計主任等職務，98年12月31日由行政院主計處副局長調陞本會會計長。

任內為配合政府財務靈活調度政策及未來電子支付制度推行，積

極擘劃所屬公務機構經費收支改採國庫集中支付作業，終自100年1月起順利實施，改造60年來之收付制度，為本會歲計會計業務樹立新的里程碑。並建立計畫預算審議機制，凡一定金額以上計畫，經專案會議審議通過後，始依優先順序編列預算，健全預算管理，提升資源運用效益。另因應輔導會組織改造後，承接國防部退除給付及退休業務高達1,000億元經費之重大工作，特成立會計作業專案工作圈，以效率性及方便性為前提，全面規劃退除給付業務發放計畫，對促進退休給付業務之無縫接軌，著有貢獻。復規劃完成所屬安置及醫療基金會計資訊系統建置計畫，奠定系統建置基礎，以收整合性財務管理及資源共享之效益。

呂會計長以洞燭機先之睿智與遠見，戮力建構各項制度，績效卓著，充分發揮主計人員協助業務推動角色，於101年11月16日榮陞行政院主計總處主任秘書職務。



呂會計長秋香女士(右1)就職交接(民國98年12月31日)。

第14任 林會計長順裕先生（民國101年11月－106年3月）



林處長順裕（右1）就職交接（民國101年11月16日）。

林處長民國54年2月4日生，臺灣大學政治學系碩士，81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審計類科及格，歷任行政院主計總處科長、專門委員、副處長等職務，101年11月16日由行政院主計總處副處長調陞本會會計長。任內為提升會計品質及行政效率，檢討內部控制作業，設計本會業務特性之內部控制制度（第1版）。另建置共同性作業基金系統，以節省所屬機構各

自研發之時間及成本，發揮整合性財務管理及資源共享之效益；退除給付作業子系統，保留完整審核軌跡，提升審核品質，簡化撥款流程，增進行政效能，於106年3月2日調任內政部會計處處長。

第15任 蔡處長進滿先生（民國106年3月－107年6月）

蔡處長民國53年9月26日生，輔仁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歷任國防部專門委員、編審；本會科長、簡任視察、副會計長等職務，106年3月2日由本會會計處副處長調陞本會會計處處長。

任內為落實辦理零基預算，運用「預算內容及績效評核系統」，排列各項計畫之優先順序及減列不合時宜或效益欠佳者，將資源移至優先性較高的需求項目，達到控制支出膨脹、提高資源使用效率之目的。另配合行政院太陽能光電計畫提升環保品質，促進再生能源之綠能發展及活化資產等政策，協助所屬機構推動設置太陽能光電板，有效活化資產，增進政府收益，於107年6月1日調任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官。



蔡處長進滿（右1）就職交接（民國106年3月2日）。

● 現任主管願景

第16任 楊處長順成先生（民國107年6月迄今）



楊處長順成(右1)就職交接(民國107年6月1日)。

楊處長民國49年9月18日生，淡江大學會計學系研究所碩士，78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審計類科及格，歷任行政院主計總處科長、專門委員、主計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會計主任等職務，107年6月1日由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官調任本會會計處處長。

楊處長在歷任處長奠定厚實基礎下，廣續致力會計業務推展，擘劃願景如下：

- 一、妥善配置資源：因應退除役官兵青壯化，深化就學就業；配合國家長照政策，完善照護安養；落實退撫新制，增挹退除給付等施政主軸，廣續秉零基預算精神，加強計畫效益及優先順序之審核，建立資源分配基準，提供資源合理配置之精進意見，據以籌編年度預算，使有限資源有效運用，發揮主計專業協助管理決策功能。對於安置及醫療基金，亦期勉達成自給自足目標，落實開源節流措施，使基金永續發展。
- 二、提升預算效能：貢獻豐富之經驗及學養，協助業管處依以往年度執行狀況，辦理預算分配，訂定財務先期監視指標，進行風險管控，消弭影響執行之危險因子，並就進度延宕及效益低落個案，追蹤檢討，提供改善策進作為，俾預算執行效能有所提升。
- 三、強化內部審核：配合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智慧政府發展藍圖」，參與推廣行政院主計總處所建置之「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GEAS)，藉由系統導入，檢討結合現行會計系統(BACS)，研謀改善各項作業流程，期達成經費線上結報無紙化目標，優化行政效率。另透過每年不定期實地就各所屬機構預算執行、會計事務處理、出納事務及歷年審監機關審核事項，會同業管處進行查核，即時發現問題，研提具體建議，有效發揮內部審核功能，協助健全財務機制。

● 重大工作回顧

增挹退除給付及就醫就養經費

民國78年行政院有鑑於國防部所編國軍退休俸預算金額日益龐大，為減少外界對國防經費比例過高之疑慮，指示研商國軍退休俸是否改由輔導會編列，經與國防部、聯勤總部多次協調後，自79年度起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移本會籌編，使本會預算規模大幅擴增。嗣107年7月配合「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修正案公布施行，依法增列挹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及退除役官兵退俸等給付經費，促進退撫基金永續經營，完備退撫制度，安定軍心。

另為維持榮民基本生活無虞，102年度協助爭取調高榮民生活給與；因應高齡化世代來臨，配合行政院105年度核定「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政策目標，編列長期照顧及高齡族群就醫保健服務等經費，積極協助提升所屬榮家及醫療機構委外照護人力配置及待遇，優化榮家整體生活設施，營造頤養天年之優質環境。

不虞匱乏的就業安置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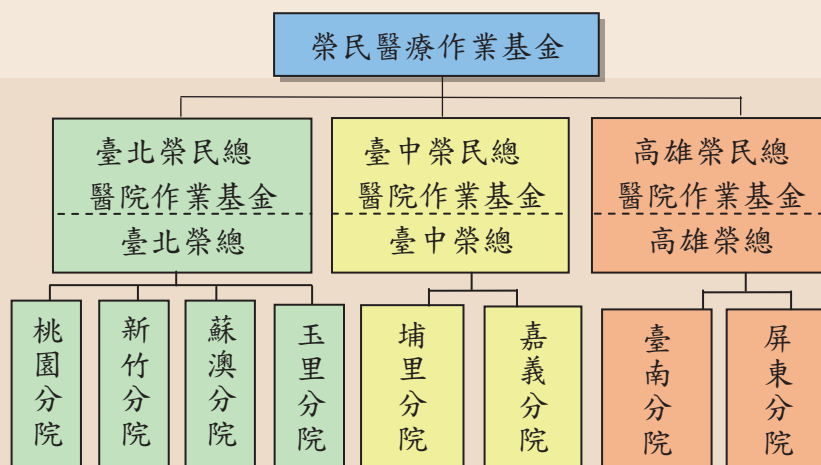
本會早期受惠於輔導條例保障，多數機構財務均能自給自足，並得有盈餘解繳充實基金財源。民國82年起，各事業機構全面執行民營化政策，以增加經營彈性，提升績效；對無民營化條件者，則予檢討結束營業，避免長期侵蝕基金基礎。此外，各安置就業農場自放領任務結束後，全面發展觀光業務暨推動業務委外經營政策，亦多已不再仰賴基金補助，財務基礎日臻穩固。

安置基金之財力源自美援，嗣經榮民前輩慘澹經營有成，基金累積數額已近創始基金之百倍規模，除為國軍退除役官兵留存直接安置之基本就業能量外，並得以分享基金轉投資企業經營成果，用作輔導就業之長期財源，確已達成就業安置資源循環運用之基金設置目的；而以榮民事業支持就業輔導之前瞻財務規劃，亦值得作為政府推動類似政策之參考。

財力自主的榮民醫療事業

榮民醫療事業設立初期，以執行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任務為主，剩餘能量亦兼提供當地居民診療服務。民國75年起基於臺北榮民總醫院發展有成，醫療服務自償性提高，為符政府預算體制暨提升經營效率，乃將該院改以作業基金型態運作，朝企業化經營與自給自足發展，此為榮民醫療事業財力自主規劃之始。嗣後再配合臺北榮民總醫院規模擴增，先後於79、84年度將其所轄臺中、高雄分院提升為總醫院，財務上亦個別以作業基金型態獨立運作，至此榮民總醫院財力自主規劃大致底定。

而榮民醫院原多係由國防部醫療大隊移撥改制，因地屬偏遠、發展侷限，遲至81年甫將附設民眾診療部分改以作業基金型態運作，設立榮民醫院附設民眾診療作業基金。因政府開辦全民健保，範圍擴及榮民，爰於86年度更名為榮民醫院醫療作業基金。嗣103年為共享資源，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各榮民醫院整合至各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整合後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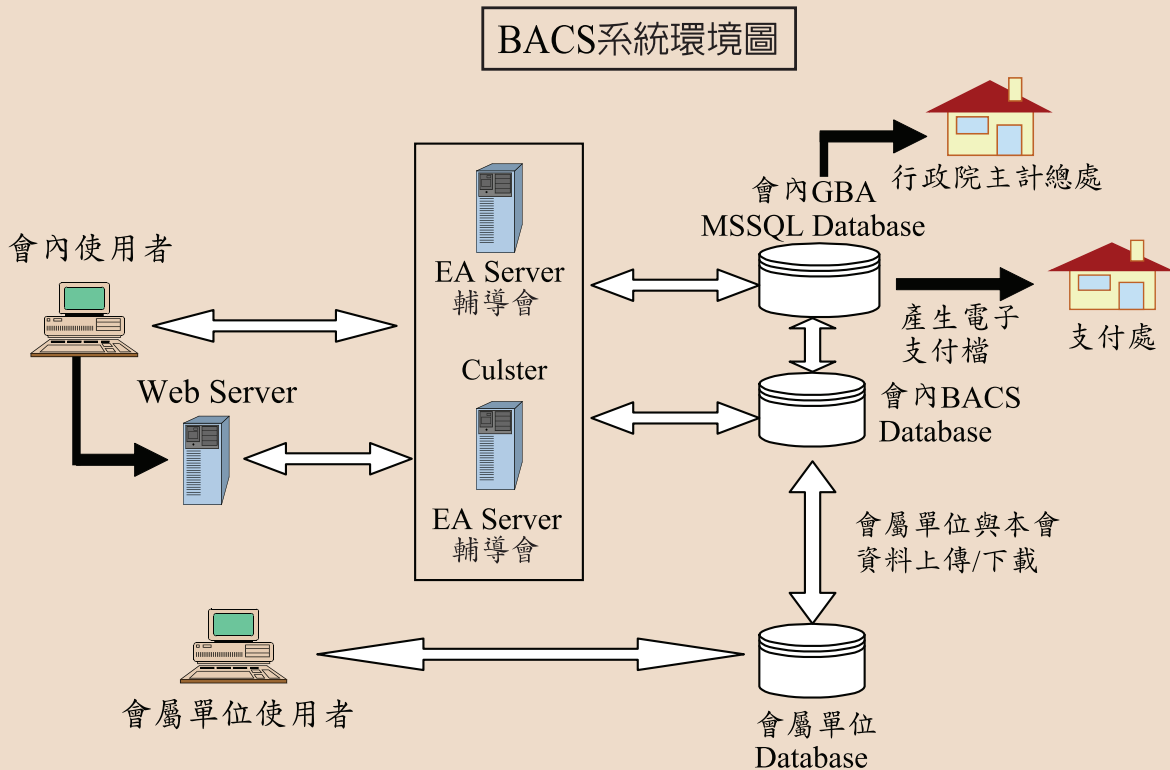
榮民總醫院，榮民醫院醫療作業基金隨同裁撤。整合後分院之醫療人力、技術、設備等，由臺北、臺中及高雄3所榮總統一調度，透過經營整合策略，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增加門診及住院服務量能，財務績效亦顯著成長。

訂頒會計業務相關規制

為貫徹依法行政及公款法用，使各所屬機構會計事務處理、預算執行及

內部審核有所準據，陸續於民國71年訂定「本會暨所屬機構內部審核作業規定」；86年訂定「本會所屬單位普通公務預算會計事務處理要點」；90年訂定「本會暨所屬機構接受各界捐助款運用作業規定」；91年訂定「預算執行考核細部執行要點」；93年訂定「歲計會計管理系統BACS作業要點」；107年訂定「本會取得債權憑證管理作業要點」。另為利基金之保管運用有所依循與因應行政程序法之實施及事業機構經營之需要，於72年訂定「本會安置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90年訂定「農場營運獎金支給要點」；92年訂定「本會安置基金會計制度」、「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會計制度」及「榮民醫療機構醫療收據處理要點」等相關規定，使會計業務導入正軌。

普通公務會計帳務處理資訊化



為推動會計資訊系統化，並與中央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GBA）相結合，自民國92年起規劃建置公務使用之會計系統（BACS），採先進之就源管理模式，將預算編製、分配、經費執行、傳票編製至產生會計報告，全面納入系統控管，自93年上線實施迄今，對本會及所屬機構公務預算執行控管成效顯著。

因應國防部退休給付業務103年移撥輔導會及新修正「中央政府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自105年起實施，會計系統（BACS）就退休給付經費會簽申請、支付審核、會計帳務處理等作業流程，增修建置退除給付作業子系統及傳票匯轉新GBA系統功能，除建立自動勾稽機制、保存完整審核軌跡外，亦有效連結業管單位退除發放系統及新GBA系統，發揮資訊整合功能。

推動所屬機構實施集中支付制度

自民國43年創會以來，所屬41所公務機構，僅為單位預算之支用單位，其公款之收付係透過會計處統籌辦理，地處偏遠之機構，受時空因素影響，憑證送達常有遲延情形，支付效率難以展現。

為配合政府財務靈活調度政策及未來電子支付制度推行，於99年9月訂頒擴大實施集中支付作業計畫，全力推動精簡作業流程，並積極洽商財政部比照單位預算方式，將所屬41所公務機構納入國庫集中支付機關，歷經資訊系統改版、教育訓練及赴所屬機構輔導溝通等配套，自100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迄今，改造60年來所屬公務機關收付制度，有效提升公款收付效率，增進會計作業效能，進而彰顯便民措施。

貫徹零基預算精神，強化預算編製作業

為妥善運用資源，會計處自民國100年度起，積極落實推動計畫預算制

度，除協助各業務單位建立預算編製執行考評指標外，並於99年12月間，擬具本會「101年度預算籌編原則及編製注意事項」，提供覈實估列之參據。106及107年度復依行政院「目標導向、實質檢討」指示原則，視年度計畫經費執行成效，透過「停辦」、「減辦」、「創新作法」及「引進民間參與」等方式，運用本會「預算內容及績效評核系統」，強化估算及審查準據，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辦理零基預算檢討，將資源移至優先性較高、效益較大之需求項目，有效支援就學就業、醫療保健、就養養護、服務照顧及退除給付等核心業務，呈現政策亮點，展現計畫與預算配合效益。

強化內部控制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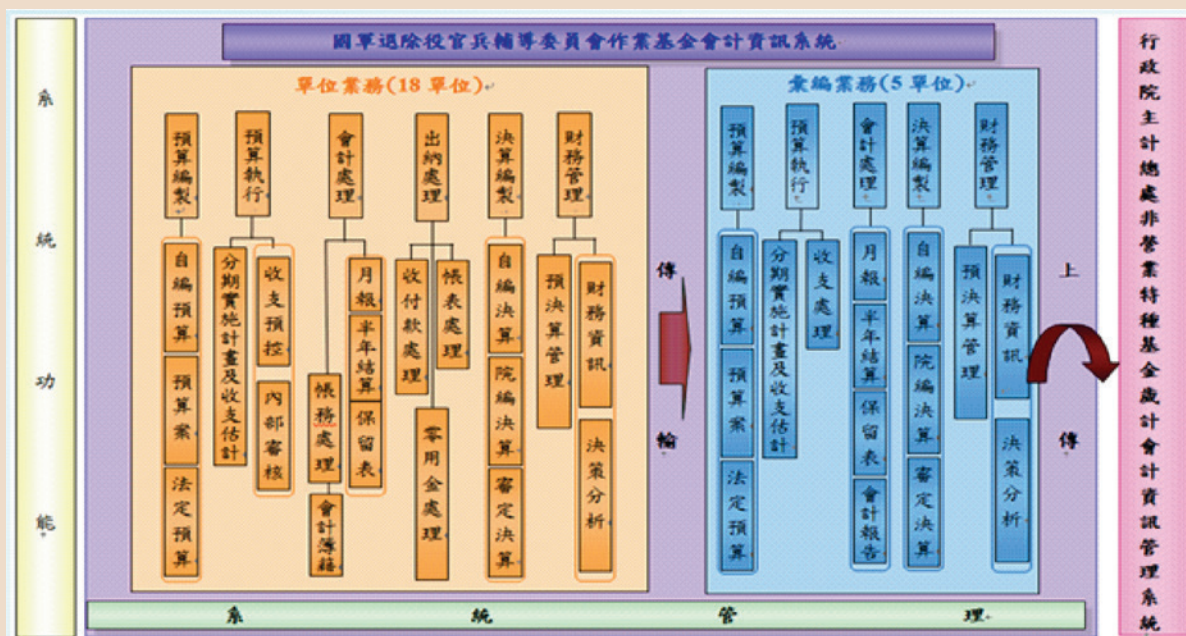
101年6月內部控制教育訓練。

配合行政院訂定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自民國100年度起成立內部控制專案小組，由會計處擔任幕僚作業，就近年監察院糾正及審計部決算重要審核意見涉及內部控制缺失之案件，逐案列管檢討改善，並就本會業務及當前環境全面評估風險，設計完成第1版內部控制制度，於102年5月1日核定施行。另為建立同仁內部控制基本觀念，舉辦宣導及教育訓練3,357人次，通過線上學習課程

3,112人。嗣行政院為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運作，促使各機關達成施政目標，於102年5月3日訂頒「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明定各機關應成立內部稽核專責單位覆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作業及辦理內部稽核工作，爰配合本會組織調整於102年11月1日生效實施，將上開內部控制之後續推動執行，轉由綜合規劃處賡續落實辦理。

建置作業基金會計資訊系統

安置基金及醫療基金會計及財務管理業務，係以文書套裝軟體處理，致重複登建資料，耗費人力，更影響時效。為研謀改善，民國100年8月由本會統一規劃建置作業基金會計資訊系統，提供各農場及醫院使用，系統範圍包括預算編製、預算執行、會計處理、出納處理、決算編製、管理分析等功能，為一整合性之資訊應用系統。該系統於104年1月建置完成，經費動支採就源輸入，已大幅減少人工輸入及勾稽作業與錯誤情形，提升會計品質及行政效率；業管處隨時掌握可支用預算餘額，強化經費管控；透過系統分析功能，建立相關營運指標資訊，提供決策參據，進而強化附屬農林及醫療機構營運管理，發揮資源共享及財務管理效能等成效。



作業基金會計資訊系統功能架構示意圖。

簡化經費核銷作業

本會經費核銷案件眾多，為提升結報效率，除自民國100年度起逐年檢討增加預算下授至所屬公務機構之經費項目，106年度復就所屬榮家、榮總分院委外照服員及護理人員，與安置基金就學、就業及職訓計畫案件之結報憑證，依其屬性重新界定合宜之原始憑證範圍，統一規範報會結報時僅檢附核屬證明支付事實之支出憑證，其餘驗收時依契約（計畫）檢附之證明文件，則由執行機構依檔案法規定自行保存，達到加速款項撥付、結報憑證減量及提升行政效能等效益。

研修基金會計制度

配合政府推動作業基金自民國107年度全面採用企業會計準則，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科（項）目」，與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內容，審酌實際業務需要，修正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會計制度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會計制度，嗣經該總處107年7月核定實施，對順利接軌及增進會計報表允當表達，良有助益。



安置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會計制度。

落實會計憑證管理

因應民國104年6月審計法第36條修正通過後，會計原始憑證自105年度起由原按月裝箱送審計部審核，改為自行保管留存，積極協商籌應憑證存放空間及保管事宜，在各級長官及行政管理處支持下，擇定於本會18樓空間進行規劃，104年底完成建置符合法規要求之憑證儲存場所。另為期會計憑證管理作

業有所依循，依行政院「政府會計憑證保管調案及銷毀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設計各式管控表單及作業流程，研擬會計憑證訂冊保存、調案及定期清理作法，於106年1月簽核實施，落實憑證管理。

完備醫療機構應收醫療帳款催繳作業程序

為妥善處理本會各醫療機構醫療欠費並統一辦理流程，於民國95年10月訂定本會所屬醫療機構應收醫療帳款處理注意事項。復為加強清理久懸帳上之醫療欠費，經重新檢視催收程序，考量電話催繳耗費大量人力，然成效有限，爰分別於106年11月及107年6月配合欠費額度與催繳實務，修正該注意事項，明確律定催繳程序，使基金權益得以確保。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應收醫療帳款办理流程及帳務簡明表

項目	交易事項	帳務處理
應收醫療帳款	病患欠費	借：應收醫療帳款 貸：醫療收入科目
	病患繳還欠款	借：銀行存款 貸：應收醫療帳款
	提列呆帳	借：成本及費用科目-呆帳及保證難收 貸：備抵呆帳-應收醫療帳款
↓ 清償期屆滿6個月內轉入催收款 (本會應收醫療帳款注意事項第8點)		
催收款	病患欠費轉催收款	借：催收款項 備抵呆帳-應收醫療帳款 貸：應收醫療帳款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病患繳還欠款	借：銀行存款 貸：催收款項
	提列呆帳	借：成本及費用科目-呆帳及保證難收 貸：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 逾清償期二年，經催收未能收回者，應辦理轉銷。 (本會應收醫療帳款注意事項第9、10點)		
轉銷呆帳	奉准轉銷呆帳	借：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貸：催收款項
↓ 仍應持續追償，如發現可供執行之財產，即依法訴訟。 (本會應收醫療帳款注意事項第11點)		
呆帳收回	收回已轉銷之呆帳	借：銀行存款 貸：收回呆帳

典範人士專訪

辛勤耕耘會計園地的園丁－蔡允祥先生

蔡專門委員允祥民國37年11月15日生，61年聯勤財務學校畢業，76年自軍中退伍即轉任本會會計處服務公職，前後歷經9任會計長、9任主任委員，歷任稽核、專員、科長、簡任稽核等職務，於97年12月退休。

蔡專門委員憶起76年剛進本會會計處，奉命負起編製本會年度預算之重任，當（76）年度本會單位預算僅為111億餘元，到79年度因應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自國防部移入本會編列，本會預算成長迅速，於82年度首度突破千億大關，其中75%為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預算，86年離開預算編製工作時，本會預算已達1,519億餘元。

蔡專門委員於61年即投入主計財務工作，每一個職務，無不奉公守法，戮力以赴，深受歷任長官信任與肯定。在本會任職期間曾榮獲本會模範公務人員、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等殊榮。

蔡專門委員平日喜愛慢跑運動，曾參加2006年太魯閣國際馬拉松路跑賽，以1小時55分跑完21公里半程賽，展現無比的耐力。在本會任職期間，一向就是本著跑馬拉松的工作態度，辛勤的耕耘，無論是負責公務預算或基金預算，均能適時適切的支援本會服務榮民的四大主要工作－就學、就業、就養、就醫。其所累積的成果，就像上圖所示：福壽山農場的蘋果王－結果累累。



蔡專門委員伉儷攝於本會福壽山農場蘋果王果樹前。

工程成本的掌舵者－李玉鳳女士

李玉鳳女士民國43年11月3日生，自63年2月15日進入本會，至95年5月15日退休為止，服務公職逾32年，其中12餘年任工程單位會計主管。經營過之單位承辦工程包括建築及地下工程、鐵路地下化工程、捷運工程、一般土木



人比花嬌的李玉鳳女士。

營建工程（道路、橋梁、隧道、港灣碼頭等），由於榮工公司承辦國內外眾多營建工程，工程種類繁多，性質不一，各工程承辦單位之會計人員需面對各種不同性質之工程發包案之遴商、開標、驗收、付款、結算之監辦工作，另會計財務報表之建立，整體工程成本之控制，行政費用之管制等亦均屬會計部門督辦業務範圍，故於類似榮工處等工程單位服務之會計人員

所負業務責任，遠較一般行政單位繁雜，李會計主任均能率所屬同仁，深入瞭解各工程之性質及內容，以不違反相關法令規定原則下，監辦工程、規劃及後勤等各項業務，協助工地發掘問題、解決問題，確實控制工程成本、落實會計稽核業務，圓滿達成任務並能獲各工程單位主管激賞及推崇。

李會計主任以弱冠之齡進入本會，自基層展開30餘年之公職服務，任職期間利用公餘時間，不斷進修，由高職、空中商專，最後取得美國明尼蘇達州州立曼徹普立敦大學研究所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也因工作認真，績效良好，屢獲各級主管之肯定，不次拔擢，職務由雇員、辦事員、會計佐理員至會計主任。不論學歷、經歷均與日俱增，雖因有各階段、各級長官提攜，但其能自立自強，奮發向上才是主因，且平日待人和善，處事圓融亦為處理業務之一大利器，其事歷應可為一般後進學習之榜樣。

事業單位移轉民營會計事務之尖兵－陳麗珠小姐

陳稽核麗珠民國44年9月8日生，62年即到本會基層服務，71年由臺中木材加工廠改派榮民化工廠服務，於此期間探索瞭解各類農藥劑型、特性、製程等，進而建立各項產品標準成本制度，同時學習採購進口原、物料、外銷農藥有關關稅及帳務等事宜，另完成庫存管理及經銷商帳款管理兩系統電腦作業。

76年陳稽核奉派職技訓練中心服務，推動並完成會計帳務電腦化作業；80年調任臺北紙廠稽核，學習瞭解捲菸紙、鈔券紙生產製程，促進減省製漿前置作業之龐大成本；83年代理會計主任，督導全面會計事務。

85年調本會支援安置基金辦理生產事業機構移轉民營業務，進入全新領域，基於本會生產事業機構移轉民營方式無例可援，舉凡土地撥充及財產、預算、人員、鑑評價、招標、簽約等問題，均歷經無數次研議、協調，迄100年3月退休，共計5單位完成移轉民營，11單位辦理結束營業，貢獻良多。另榮

工處改制公營公司，亦有別於其他國營事業成立模式，事涉安置基金為股東之一，有關其定位、人事、預算、財產移轉、持股比率等各項作業，同樣歷經多次與各相關部會協調，方使改制作業順利完成。

88年，陳稽核因服務績優，獲本會會計處保舉為年度優秀主計人員，嗣經行政院主計處核定為優秀主計人員並予以表揚。



陳稽核麗珠（左3）與李前副秘書長（右3）、第四處柯處長（左1）等人攝於棲蘭山莊。

輔導會歲計會計e化的推手－鄒伯林先生

鄒科長伯林民國43年10月26日生，畢業於國防管理學院，88年8月16日自國防部帳務中心資料管理組上校組長乙職，以外職停役檢覈考試及格，轉任本會會計處服務，擔任預算編審事宜，在各級長官諄諄指導與關注下，預算之爭取與籌編工作，均獲得立法院、行政院極大之肯定與支持，使得本會歷年預算與施政執行上毫無窒礙。



鄒科長（左1）與周會計長（中）等人攝於武陵農場。

鄒科長剛進會計處服務時，當時作業均採人工方式處理，有關預算與會計電腦作業能量均未建立，加上各作業人員電腦操作能力闕如，每當預算籌編、分配執行與會計報表之產生，在少數系統與電腦DOS作業環境下操作，品質與時效常無法達成要求。基於鄒科長歷經資策會、中央大學等系統程式與系統分析證照訓練合格，與軍中職掌之主財資訊專長資歷，承朱前會計長照男之授命，萌思如何在一般中央政府機關GBA作業平臺架構下，延展開發本會現行公務預算單位組織特性之需求「歲計會計管理資訊系統」。鄒科長從系統目標設定、需求提案、招商研發、研擬系統架構、訪談作業、雛型測試以及上線作業，耗時7個月於92年12月底，即完成具本會公務預算特性及與GBA具擴充性整合功能之資訊系統，對本會施政歲計會計e化作業功不可沒。

在鄒科長努力下，現今本會會計處從預算籌編、執行、稽核、決算及榮民遺產管理等作業，均已e化，提升了工作品質與績效，甚獲各級長官好評，97年1月榮調臺北榮民總醫院主計室組長。

會計帳務資訊化與集中支付導入的催生者－張纓華女士



張科長纓華民國46年11月30日生，東吳大學會計系畢業，75年普考會審人員考試及格，86年薦任升等考試及格及99年簡任訓練合格，先後服務於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財政部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南投縣分局、輔導會南投縣榮民服務處及輔導會會計處，歷任會計員、專員、科長等職務，曾榮獲89年優秀主計人員，服務公職近30年。

張科長85年7月調任本會基層服務，88年12月奉調輔導會會計處，適逢政府推動資訊化之際，張科長以其會計專業及國稅局服務期間之經驗，著手規劃會計帳務資訊化作業。89年在統計處技術協助下，自行開發會屬機構視窗版公務預算會計作業系統（WFRS），於89年7月1日建置完成並全面使用，開啟了所屬機構會計帳務作業資訊化腳步。但隨資訊科技進步，WFRS系統已無法滿足需求，92年會計處重新規劃委外建置歲計會計管理資訊系統（BACS），張科長除躬親參與會計子系統設計外，考量系統整合趨勢，將BACS系統與遺產管理系統介接，達成就源整合目標，並自93年度正式啟用，對所屬機構會計帳務作業著有效益。

鑑於會屬榮服處及榮家因未納入國庫集中支付，經費結報作業耗時，為改善支付效率，張科長積極洽商財政部國庫署申辦支付代碼，並與各所屬機構溝通協調，訂頒擴大實施國庫集中支付計畫，興辦講習訓練，在各級長官支持下，自100年度正式實施迄今，輔導會納入集中支付由1個機構增至42個機構，以往榮民就養金或各項經費申請撥付至少需要5個工作天，偏遠機構憑證遞送常有延遲甚至遺失等情形，實施集中支付後，預算下授各機構管控執行，審核撥款當日即可完成，大幅提升效率，普獲榮民眷及外界肯定與好評。